

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董事会、监事会审议的注销事项情况如下：

1、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42.2236 万份，行权期限为 2023 年 9 月 15 日至 2024 年 7 月 14 日止。行权期内，共计 188 名激励对象行权 15.2144 万股，剩余 27.0092 万份可行权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由公司统一注销。

2、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未达到触发值，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 87.9152 万份股票期权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 10.1823 万份股票期权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

综上，合计注销股票期权 125.1067 万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7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注销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公司已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了注销上述股票期权的申请，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共计

125.1067 万份股票期权的注销业务已于 2024 年 7 月 23 日办理完毕。

特此公告。

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25 日